

证券代码：831209

证券简称：鑫安利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 河南鑫安利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2月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1月25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杨耀党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

统终止挂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便于河南鑫安利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顺利开展，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递交/撤回终止挂牌的申请文件；
- （2）批准、签署、提交与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 （3）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项；
- （4）聘请本次终止挂牌的中介机构。

授权有效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终止挂牌事项完毕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请召开 202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细内容参见公司披露的公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河南鑫安利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8 日